

# 澎湖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新聞自律推動委員會 會議記錄

時 間	107 年 10 月 1 日 (星期一)	地 點	澎湖有線電視公司三樓會議室
主 席	主任委員 薛國忠	記 錄	陳淑惠
出席人員	外部委員:主任委員薛國忠、張明和委員 胡福氣委員 內部委員:協理鄧盈麟、工務部經理陳羿廷		

壹、開場：主任委員薛國忠：

貳、討論主題：『腥羶色 OUT 還給孩子一個乾淨的媒體空間』

主任委員薛國忠：

二十世紀是資訊炸爆炸的時代,包括報紙、雜誌、電視、廣播、網路在內的傳播媒體無所不包、無所不在,資訊讓我們隨手可得,接近了人與人的距離,但卻拉遠了心與心的距離。當我們每天從這些傳播工具媒體接收訊息時,是否曾意識到你我已身處在媒體的控制中了呢?大人都身陷媒體的渲染當中了,更何況是我們的孩子們。

過度不實甚至是誤導的報導,這無形的殺傷力造成我們的下一代有多大的影響,媒體是否該自我省思、自律呢?這也是我們今日探討主題,請大家踴躍提出討論。

委員胡福氣：

說到這,像我們每天民主殿堂上上演的政治鬧劇,和不斷被放大的充滿腥、羶、色的社會新聞,不停的在各大電視台整點新聞 24 小時放送、爛炒,有的政論節目中號稱的「名嘴」百家爭鳴、四處開罵...這些訊息,試問,他們說的都對嗎?又有多少人能隨時做出正確的判斷與篩選,現在的媒體業都是

嗜血，一窩蜂的胡搞，愈血腥愈有人看，怎麼會是如此啊!所以謹慎報導如犯罪、暴力、自殺等新聞，新聞中不得出現渲染、寬容暴力或嚴重反社會行為，以免鼓勵他人模仿，我們的小孩又最容易有英雄崇拜式的心理，我們都應該在新聞處理更加小心才是。

**委員鄧盈麟：**

公共資源本是社會公器，應為人民服務，但現代媒體冠冕堂皇說是能滿足人民「知的權利」，倒不如說社會公器以淪落為少數社會菁英階層操縱把持媒體發言權的「個人私器」。再者社會暴力，性侵害等事件不斷發生，過度渲染的媒體算不算是幫凶？若媒體能自律，善盡把關責任，多報導人性善良面，相信能改善社會風氣，給下一代一個乾淨的成長空間。

**委員張明和：**

現代新聞更過份報導甚至全多錄虐童或是虐動物的血腥畫面，更重播宣傳，媒體業可遭處最高 15 萬元罰鍰也觸及兒保法，我們媒體做好內部管控自律，做好節目分級制度，以不致觸法。

**委員陳昇廷**

澎湖位處離島，善良純樸民風，大致上不會有像台灣那樣脫序嗜血的報導，公司在新聞採訪上也有一套標準流程，會嚴格把關，以善良關懷人文，扶助弱勢為主，在地方上善盡媒體責任，公正、公平、平衡報導，加強媒體人的素

養也很重要，孩子就像海綿，大人給什麼他就吸收什麼，給他乾淨的媒體空間，更媒體業負起的社會責任。

公司配合數位化，已將所有頻道節目分級控制，家長可透過機上盒設定管控。

參、『會議結論』主委委員薛國忠：

身為媒體業不應以營業利益為前提，肩負起社會責任意義更是重大，不容輕忽，新聞自律很重要，相信我們澎湖有線這方面做得很好。

肆、散會